

##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首创证券或公司）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并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大华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及202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一、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《关于变更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，大华原指派李峻雄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现因李峻雄到龄退休，大华变更吴少华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吴少华。

### 二、新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基本信息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吴少华，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2年2月开始在大华执业，2021年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。

#### （二）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

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**(三) 独立性**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**三、其他说明**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1月24日